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上午 11 点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崇品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力执行。编制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对公司编制的2023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意见：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客观公正、真实可靠地反映了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参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的工作人员和审计人员不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承诺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改变募集资金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与股东的长远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信用证、自有资金及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信用证、自有资金及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会影响募投项目进展，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同意公司使用信用证、自有资金及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进行的定期存款管理。该事项未对募资资金或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损失，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承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同意公司补充确认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的事项。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对公司编制的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意见：

（1）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客观公正、真实可靠地反映了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参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的工作人员和审计人员不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保证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承诺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